

苏州市市级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单位名称		苏州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单位主要职能		<p>第一条 根据《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苏州市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苏办〔2019〕2号），制定本规定。</p> <p>第二条 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是市政府工作部门，为正处级。</p> <p>第三条 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贯彻落实中央关于粮食和物资储备工作的方针政策和省委、市委的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粮食和物资储备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p> <p>（一）组织实施国家和省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的法律法规和规章。起草全市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管理的法规、规章草案。研究提出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体制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p> <p>（二）根据国家和全省储备总体规划及品种目录，研究提出全市储备发展规划、储备品种目录的建议。组织实施全市战略和应急储备物资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落实有关动用计划和指令。</p> <p>（三）管理全市粮食、食糖和肉类储备。负责市级储备粮、储备物资的行政管理。监测粮食和战略物资供求变化并预测预警。承担全市粮食流通宏观调控的具体工作，承担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日常工作。</p> <p>（四）根据国家储备总体规划和省、市储备发展规划，统一负责储备基础设施建设和管理。拟订全市储备基础设施、粮食流通设施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管理有关储备基础设施和粮食流通设施市级投资项目。</p> <p>（五）拟订粮食和物资储备仓储管理有关技术标准和规范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市粮食流通、加工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的监督指导，承担物资储备承储单位安全生产的监督责任。</p> <p>（六）负责粮食流通行业管理，制定行业发展规划、政策，拟订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有关标准，制定有关技术规范并监督执行。负责粮食和物资储备的对外合作与交流。</p> <p>（七）负责对管理的政府储备、企业储备以及储备政策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负责粮食流通监督检查，负责粮食收购、储存、运输环节粮食质量安全和原粮卫生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全市粮食库存检查工作。</p> <p>（八）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p> <p>（九）职能转变。</p> <p>1. 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进一步精简行政审批，减少环节、简化程序、提高效率，大幅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p> <p>2. 改革完善储备体系和运营方式，完善政府储备，进一步发挥政府储备引导作用，鼓励企业商业储备，推动形成市级储备与县级储备、政府储备与企业储备互为补充的协同发展格局。</p> <p>3. 加强市场分析预测和监测预警，充分运用大数据等科技手段，强化动态监控，提高储备防风险能力，增强储备在保障国家安全、稳定社会预期、引导市场方面的作用。</p> <p>4. 加强监督管理，创新监管方式，全面推进“双随机、一公开”和“互联网+监管”，着力加强安全生产，根据全市储备发展规划和品种目录及动用指令，监督储备主体做好收储、轮换，确保储备物资收得进、储得好、调得动、用得上。</p> <p>（十）与市应急管理局的职责分工。市应急管理局负责提出市级救灾物资的储备需求和动用决策，组织编制市级救灾物资储备规划、品种目录和标准，会同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等部门确定年度购置计划，根据需要下达动用指令。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根据市级救灾物资储备规划、品种目录和标准、年度购置计划，负责市级救灾物资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根据市应急管理局的动用指令按程序组织调出。</p>			
机构设置及人员配置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一）办公室（人事处）（二）法规处（行政审批处）（三）规划建设处（四）粮食储备处（五）物资储备处（六）安全仓储与科技处（七）监督检查处（苏州市粮食行政执法支队）（八）财务审计处。另设，机关党委、离退休干部处。人员编制32名，其中行政编制31名，工勤编制1名。			
部门整体资金（万元）	收入			全年预算数	
		资金总额		14201.7	
		财政拨款	小计		14201.7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4201.7
			政府性基金		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国有资本金		0	
		社保基金		0	
		上年结转资金		0	
	其他资金		0		
	支出			半年计划执行数	全年预算数
		基本支出		1015.78	2031.55
		项目支出		3114.58	12170.15
		专项培训费		10	20
		伙食经费		14.7	29.4
		应急物资采购费和场地承储服务		110.9	236.5
		专项调研调查费		2.5	5
		财产保险费		2.4	2.4
		信息化维护费		20.6	41.2
		政策法规普及宣传经费		8.5	17
专项委托业务费		52	104		
体检费		0	18.8		
办公设备购置		7.5	15		
执法监督检查		9	18		
专项租赁费		4.8	9.6		
党团活动经费		4.05	8.1		
市级储备粮油运行费用		2822	11295.1		
大型修缮费用		0	258.79		
物业管理费		45.63	91.26		

中长期目标		苏州市粮食安全和应急物资保障“十四五”规划				
年度目标		(一) 继续深化涉粮问题巡视整改。 (二) 持续抓好粮食保供稳市。 (三) 稳步提升物资储备应急能力。 (四) 着力推进粮食仓储管理规范化。 (五) 不断深化粮食监管体制机制创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半年指标值	全年指标值		
决策	计划制定	工作计划制定健全性	健全	健全		
		中长期规划制定健全性	健全	健全		
	目标设定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规范性	规范	规范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过程	预算执行	支付进度符合率	=100%	=100%		
		预算执行率	=30%	=100%		
		预算调整率	=0%	=0%		
		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100%		
		“三公经费”变动率	≤0%	≤0%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100%		
		结转结余率	=0%	=0%		
		预算偏差率	=0%	=0%		
		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	≥100%	≥100%		
	预算管理	预算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绩效管理覆盖率	=100%	=100%		
		基础信息完善性	完善	完善		
		预决算信息公开度	公开	公开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资产管理	非税收入管理合规性	合规	合规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100%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规范		
	项目管理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规范性	规范	规范		
	人员管理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100%		
		人员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人员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机构建设	纪检监察工作有效性	有效	有效		
		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	=100%	=100%		
		组织建设工作及时完成率	=100%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重点工作	三级指标	半年指标值	全年指标值
	履职	苏州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主要职责	苏州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主要职责	全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完成率	=100%	=100%
完成全市粮食和物资储备		完成全市粮食和物资储备	全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委托管理原粮储备数量	=255800吨	=225800吨	
			成品粮储备数量	=23155吨	=23155吨	
			储备油数量	=5195吨	=5195吨	
适应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体制改革		适应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体制改革	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体制改革适应性	适应	适应	
全市储备发展规划		完成全市储备发展规划	全市储备发展规划适应性	适应	适应	
全市粮食流通宏观调控工作		完成全市粮食流通宏观调控工作	全市粮食流通宏观调控工作完成率	=100%	=100%	
全市政府储备和粮食流通监督检查		完成全市政府储备和粮食流通监督检查	全市政府储备和粮食流通监督检查及时性	及时	及时	
粮食流通加工行业安全生产监督指导	完成粮食流通加工行业安全生产监督指导	粮食流通加工行业安全生产监督指导及时性	及时	及时		
物资储备承储单位安全生产监管	完成物资储备承储单位安全生产监管	物资储备承储单位安全生产监管及时性	及时	及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半年指标值	全年指标值		
效益	经济效益	对单位履职、促进事业发展的影响或提升程度	较高	较高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